

凤凰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凤凰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 年，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根据《凤凰县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考核方案》要求，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创新观念、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坚持依法执政，强化依法行政，深化法治教育，夯实法治建设基础。现将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法治政府领导组织建设

严格履行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积极谋划推进文旅法治建设相关工作。成立了以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法治工作，构建起责任明晰、协同配合的法治工作闭环体系，切实做到与文旅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有效推动了文旅法治工作任务的落实落细落地。

二、优化职能深入推进行政审批改革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优化公共服务、激发市场活力，对办理流程、提交材料、表单文本等

内容进行了整合归并，简化重复提交的材料，规范、标准办事指南。实现了企业和创业者办理商事业务登记事项“最多跑一次”。严格履行行政审批职责，做到职权法授、程序法定、行为法限、责任法究。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行政执法

（一）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进一步完善文旅行业行政执法公示办法、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修订制作执法流程图，明确执法程序、时限，并在执法活动期间严格贯彻执行。建立听证、集体讨论、合法性审查、过错责任追究等相关的监管机制制度。加大资金投入，配备先进的执法记录仪、执法证据存储设备5套，为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供基础保障。

（二）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和案卷评查。进一步规范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要求执法人员严格执行2人以上执法规定，在执法过程中主动出示执法证件，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文书使用和归档，确立了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实现了在作出重大执法前均进行法制审核，执行率达100%。

四、强化监管和信息公开

（一）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随机抽查，依法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次数。严格按照“三项制度”要求，开展执法检查。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将抽查情况和抽查结果在县政府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2024年开展双随机监管

部门联合行动2次，涉及娱乐场所、营业性演出、出版物、艺术品等市场领域，部门联合共抽查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10家，通过双随机检查、联合执法，提高了文化旅游市场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精准性和简约性，有效避免选择性执法，杜绝多头执法、重复检查、执法扰民。

（二）坚持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按要求将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在县政府网站专栏予以公开。共公开行政处罚案件7件、行政许可（备案）9件，未发生一例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建立健全文旅市场信用红黑名单制度，制定并下发文旅市场红黑名单管理办法。

五、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一）强化文旅企业主体的普法宣传。面向管理服务对象，开展法治宣传、安全生产和市场监督管理培训等活动，按照市场监管对象类别，分别召开了网吧、娱乐场所、旅游等领域的培训会5次，培训300余人次。通过以案施训、现身说法、面对面普法宣传等方式，宣传服务对象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二）强化文旅干部的学法普法。常年利用干部在线学习教育平台、无纸化学法用法平台、学习强国平台，督促所有工作人员自觉学习法律法规知识。目前，学法注册人员102人，线上普法考试通过率100%。

（三）强化大众普法宣传。积极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3·18文化市场法制宣传日”、“4·26知识

产权宣传日”、“12·4 宪法宣传日”等一系列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共现场组织宣讲 15 场次，制作法治宣传展板(栏)13 块次、标语 57 条次、宣传资料 6000 余份，有效的普及了法律知识、宣传了诚信经营增强了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使营商环境更加和谐。同时，利用图书馆开展宪法等法律书籍借阅活动。目前，相关法律类法规借阅图书共计 50 种，图书借阅达 220 人次，广大读者能够在书香中感受到法律的温度。

六、存在的问题

(一) 法治政府专业人才培养尚待补足。面对网络视听网络表演等新兴市场兴起，面对复杂变化的市场缺少专业人才做到对市场变化进行及时分析，实现对市场的规范管理。

(二) 依法行政能力尚需大力提升。在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工作人员在从事相关治理工作与及时有效深入学习各类新出台法律法规方面在时间安排上存在一定冲突，办理人员依法行政能力、依规依法严谨办事工作效率两方面尚有提升空间。

七、2025 年工作思路及要点

(一) 加强普法，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要将普法工作与日常执法相结合，将普法宣传与执法办案相结合，把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执法办案全过程，通过文明执法促进深度普法，通过广泛普法，做到文明执法，加强对行业经营者、从业人员等行业法规普法宣传，增强守法经营意识。

(二) 加强学习，提升案件办理水平。以推进执法文书

为抓手，注重法律文书制作的规范性和严谨性，认真落实自由裁量基准和减免情形，继续规范案件审批、办理流程通过“请进来指导、走出去学习”的方式，开展全员培训，提升网络文化市场办案能力；同时召开文旅市场重点行业法制宣传培训专题会议，传达法制宣传工作最新要求，进一步规范文旅市场经营秩序。

凤凰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4年10月21日



